

7.4 整合代課教師津貼財政報告 (2021-2022)

教育局向為設有法團校董會的資助學校提供整合代課教師津貼，旨在為學校精簡聘請代課教師以暫代休假教師的行政程序，以及讓學校靈活地選擇是否凍結不超過 10%的教員編制以申領現金津貼。撥款除可用作聘請臨時代課教師或與教學有關的人員，亦可完全自行決定購買與教育相關的服務或聘請社工、教育心理學家和職業導向課程專業導師等人員，以配合校本需要及各項新措施包括新的高中教育學制的要求。本校在 21-22 年度之津貼為叁佰壹拾貳萬玖仟伍佰肆拾肆元正，有關撥款支出如下：

年度。

	項 目	支 出
1	教師薪金	\$ 2,529,075.70
2	代課教師薪金	\$ 75,510.00
	共：	\$ 2,604,585.70

18-19 津貼	\$ 216,602.50
18-19 其他收入 (香港考評局薪酬)	\$ 4,782.00
18-19 支出	\$ 394,867.60
18-19 盈餘	\$ 28,648.54
19-20 津貼	\$ 2,960,553.00
19-20 支出	\$ 2,573,929.54
19-20 盈餘	\$ 415,272.00
20-21 津貼	\$ 3,099,749.50
20-21 支出	\$ 2,198,566.26
20-21 盈餘	\$ 1,316,455.24
21-22 津貼	\$ 3,129,544.00
21-22 其他收入 (教職員代通知金)	\$ 1,856.00
21-22 支出	\$ 2,604,585.70
21-22 盈餘	\$ 1,843,269.54

檢討：

其中大部份款項支付六名合約教師、一名中文助理教師、一名英文助理教師及一名數學助理教師的薪金。其餘為代課老師薪金。